



2022年度壁画彩塑文物保护修复技术培训班招生通知

2022-05-27

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高等院校、相关国有单位及具有相关资质的企业单位：

为提升壁画彩塑文物保护修复人员技术水平与专业能力，加强文博人才队伍建设，推动新时代文物事业发展，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近期将举办第三期壁画彩塑文物保护修复技术专项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地点

- （一）线上理论课时间：2022年7月4日-7月8日
- （二）线上理论课地点：全国文博网络学院
- （三）线下实践课时间：2022年7月11日-8月14日，7月11日报到
- （四）线下实践课地点：山西省朔州市应县木塔

二、招生范围及条件

- （一）全国文物保护科研机构、博物馆及高等院校专业技术人员；
- （二）从事相关文物保护工作3年以上；
- （三）壁画彩塑文物资源丰富、专业技术人员缺乏的地区优先，山西省名额适当增加；
- （四）具有壁画彩塑文物价值研究、测绘、环境评估、检测分析、保护修复、绘画、雕塑基础者优先；
- （五）年龄4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
- （六）录取名额：线上参训人数不限，线下参训人数20人。

三、培训方式与内容

培训采取线上理论与线下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方式。

（一）线上培训课程内容

依托全国文博网络学院（网址：<http://edu.ncha.gov.cn>），邀请国内壁画彩塑保护修复领域的专家学者进行在线授课。主要课程包括中国壁画艺术史、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管理、古代壁画制作工艺和保护修复材料应用、保护修复技术、现状调查、操作与研究、壁画数字化保护与虚拟修复等内容。

（二）线下培训课程内容

线下实践教学将在山西省朔州市应县木塔开展，每天安排8课时教学，课程主要包括壁画彩塑保存现状调查、壁画彩塑信息采集、壁画彩塑结构稳定性调查技术与评估、制作材料与工艺研究、环境调查与病害机理分析、常用检测分析技术与实践、修复实验及材料筛选、制作工艺复原、壁画数字化保护与虚拟修复、档案建设相关标准、壁画彩塑保护修复方案编制等内容。

四、报名与录取

（一）报名：学员需于6月27日17:00前，登录全国文博网络学院（网址：<http://edu.ncha.gov.cn>，推荐使用360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在首页“专题培训”栏选择“2022年度壁画彩塑文物保护修复技术培训班”进行报名。

如需帮助，可在首页右侧点击在线客服，或拨打技术服务电话：010-84849839，联系人：郝思阳。

（二）录取：学员可随时登录全国文博网络学院查询录取状态，报名通过审核即可参加学习。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将于6月30日前通过邮箱(wenwubaohuyupeixun@163.com)向学员发送培训录取通知、线上培训管理手册、平台使用指南及相关注意事项，请注意查收并认真阅读。

五、学习与考核

线上理论课程期间，每位学员应在有效考核时间内完成所有线上课程，颁发线上培训结业证书；培训班根据综合考

评，择优录取20名学员参加“实践培训课程”，完成考核的学员将获得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颁发的结业证书。

六、相关费用

本次培训为公益性质，不收取任何费用，培训期间的培训费、食宿费由我院承担，学员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七、注意事项

请报名人员保证能够完整参加培训课程，培训期间非紧急事项不得请假，请假超过三天，自动除名。

八、课程新冠疫情防控要求

(一) 请各单位严格落实学员健康管理主体责任，须对学员开展流行病学史筛查、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工作，以上三项无异常方可入学。建议学员接种新型冠状病毒疫苗。入学前学员需填写《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并传真至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学员报到前2天内，需进行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方可入学。

(二) 报到时，需出示健康码，提交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学员来校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期间，应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注意保持手卫生，尽量保持与其他人员的距离，减少在机场（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停留时间。入学当日，须无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恶心呕吐、腹泻、头疼等症状，且14天内无新冠肺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行史，无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培训期间学员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并全程佩戴。

(三) 培训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学员不得外出。若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本次培训时间调整，我院将另行通知。

九、报名联系方式

高老师 13466793962

电子邮箱 wenwubaohuyupeixun@163.com

特此通知。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2年5月25日



版权所有©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技术支持：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高原街2号 邮编：100029 京ICP备13045381号-1
E-mail: bgs@cach.org.cn 总机：010-84642221 传真：010-84659724